

第二部分

南京恒康畜牧有限责任公司七里街宠物医院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南京恒康畜牧有限责任公司七里街宠物医院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10月10日，南京恒康畜牧有限责任公司七里街宠物医院组织召开了“南京恒康畜牧有限责任公司七里街宠物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由南京恒康畜牧有限责任公司七里街宠物医院（建设单位）、江苏正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单位）、相关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

项目建设单位介绍了主体工程建设情况、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和验收监测报告的主要内容与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工作组现场勘察了项目环保设施建设与运行情况，查阅了相关的建设与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材料。经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南京恒康畜牧有限责任公司七里街宠物医院租赁南京市秦淮区龙蟠南路37号和41号现有商铺建设宠物医院，建筑面积为421.18m²，主要从事动物疾病预防、诊疗及配套宠物用品销售、寄养、美容等经营活动。南京恒康畜牧有限责任公司七里街宠物医院于2021年11月初建成并投入运营，项目年接待宠物1000例（主要包括疾病预防、诊疗、寄养和美容），不含动物颅腔、胸腔或腹腔手术。

为满足市场服务需求，在现有经营场所投资20万元，新购置麻醉机、无影灯等设备，对现有手术室进行功能升级，增加动物颅腔、胸腔或腹腔手术等服务功能，升级后具有年开展动物颅腔、胸腔或腹腔手术1000例的服务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2022年2月由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完成环评，于2022年2月17日由南京市生态环境局以宁环（秦）建[2022]4号文件通过环评审批。

本项目于2022年2月项目开工建设，于2022年4月竣工。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20万元，环保投资为2万元，环保投资占建设投资的1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环评及批复中宠物医院所有建设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过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后，本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及批复一致，不存在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少量医疗废水和美容废水，废水排放强度小，水质较为简单。本项目医疗废水和美容废水经小型医疗废水处理设施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依托租赁商业用房总污水排口接管进入市政污水管网，由江心洲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长江。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水处理设施规模较小，产生异味气体较少，且建设单位将污水处理设施置于室内且空间封闭，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对于宠物散发的异味，主要来自宠物寄养、诊疗过程中排泄的粪便，其产生量较小，建设单位严加管理，及时将粪便收集并密闭暂存，同时采用新风处理系统对室内空气进行换气（排风口位于门店靠龙蟠南路一侧），加强房间通风，定期使用消毒液消毒，最大限度减少项目产生的大气环境影响。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空调外机、风机、诊疗设备以及宠物叫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合理布局等降噪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在一楼南侧设置 1 座 2m² 的危废库，用来暂存医疗废物，定期委托南京汇和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统一收集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定期统一清运。危废暂存处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 号）的有关规定进行规范化建设。

五、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江苏正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22 日对本项目污染源排放现状和各类环保治理设施进行了现场的监测和检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运营正常，日平均接诊量为 2 例，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正常运行，满足竣工验收监测工况条件的要求，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废水监测结果：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污水总排口（W1）的COD、SS、氨氮、总磷的最大值分别为17mg/L、9mg/L、0.095mg/L、0.13mg/L，粪大肠菌群监测结果均<200MPN/L，废水中各因子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预处理标准相应浓度限值要求。

废气监测结果：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门店门口（Q1）无组织排放的氨的浓度范围为0.05~0.07mg/m³、硫化氢的浓度范围为0.003~0.006mg/m³、臭气浓度<10，各因子浓度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中二级标准。

噪声监测结果：项目营运期间各噪声源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期间，东、南、北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范围52dB(A)~57dB(A)，夜间噪声监测值范围43dB(A)~47dB(A)，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要求，西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范围64dB(A)~66dB(A)，夜间噪声监测值范围52dB(A)~54dB(A)，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4类标准要求。

固废：本项目在一楼南侧设置1座2m²的危废库，用来暂存医疗废物，定期委托南京汇和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统一收集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定期统一清运。危废暂存处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的有关规定进行规范化建设。符合环评批复的要求。

六、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验收结论：

通过对“南京恒康畜牧有限责任公司七里街宠物医院”建设项目的实地考察，建设项目的主体工程已建成并稳定运营，其建设内容与环评文件一致。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所规定的竣工验收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不合格的情形逐一对照，本项目不存在该办法第八条中所述的九种情形；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后续要求：

- （1）加强环保处理措施的运行维护和管理。

验收组名单见签到表

南京恒康畜牧有限责任公司七里街宠物医院

南京恒康畜牧有限责任公司七里街宠物医院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签到表

2022年10月10日

| | 姓名 | 单位 | 电话 | 身份证号 |
|------|----|--------------|------|------|
| 负责人 | 张俊 | 南京恒康畜牧有限责任公司 | | 0013 |
| 参与人员 | 张俊 | 南京恒康畜牧有限责任公司 | | 3611 |
| | 张俊 | 南京恒康畜牧有限责任公司 | 1895 | |
| | 张俊 | 江苏润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1590 | |
| | 张俊 | 江苏润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1816 | |
| | | | | |
| | | | | |
| | | | | |